证券代码:002827　　证券简称:高争民爆　　公告编号:2022-003

西藏高争民爆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2.预计的业绩:□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3.业绩预告情况表

(1)2021年度业绩预计情况

项目	2021年1月1日-2021年12月31日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4,700万元 - 6,500万元	盈利:3,681.40万元
	比上年同期上升:27.67%-76.5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盈利:4,700万元 - 6,500万元	盈利:3,677.66万元
	比上年同期上升:27.80%-76.74%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17元/股 - 0.24元/股	盈利:0.13元/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公司已就业绩预告有关事项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预沟通,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在本次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分歧。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的主要原因:一是火工品销量较上年同期增加,且2021年度公司通过“以产定销”的经营模式,使得生产线的产能释放,降低了生产成本;二是爆破服务较上年同期大幅增加,净利润与2020年度同期相比增加。以上共同原因为公司本年度净利润增长变动因素。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审计机构审计;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21年度报告为准。

特此公告。

西藏高争民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14日

证券代码:002827　　证券简称:高争民爆　　公告编号:2022-004

西藏高争民爆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西藏高争民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2年1月4日以电话、邮件、书面送达等方式发出通知,2022年1月13日上午9:30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列席监事:巴桑顿珠、汪玉君、王川、旺堆,列席高级管理人员万红路、刘长江、王乐。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乐勇建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采用记名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会员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相关规定,公司同意将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相关内容进行修改。

修订后的《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2票回避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根据日常经营情况,预计202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将与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雅化集团绵阳实业有限公司、西藏中金新联爆破工程有限公司、西藏昌都高争建材股份有限公司进行日常关联交易。关联交易预计总额为8,400万元,交易价格根据市场定价原则确定。

本议案关联董事多吉罗布为控股股东西藏建工建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藏建集团”)董事长、白永生为藏建集团副董事长、总经理,回避了表决。

《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2票回避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与控股股东及子公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2022年度,公司拟与控股股东藏建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交易价格根据市场定价原则,预计合计金额1,131万元。

《关于与控股股东西藏建工建材集团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的公告》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关联董事多吉罗布为藏建集团董事长、白永生为藏建集团副董事长、总经理,回避了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西藏高争民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15日

证券代码:002827　　证券简称:高争民爆　　公告编号:2022-005

西藏高争民爆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西藏高争民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2年1月4日以电话、邮件、书面送达等方式发出通知,2022年1月13日上午11:30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5人,实到监事5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巴桑顿珠先生召集并主持,列席人员刘长江先生。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采用记名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三)会议以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3票回避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根据日常经营情况,预计202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将与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雅化集团绵阳实业有限公司、西藏中金新联爆破工程有限公司、西藏昌都高争建材股份有限公司进行日常关联交易。关联交易预计总额为8,400万元,交易价格根据市场定价原则确定。

公司与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公司正常经营的需要,关联交易定价公允,符合公开、公平、公正,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监事王川任雅化集团绵阳实业有限公司总经理;公司监事巴桑顿珠任西藏中金新联爆破工程有限公司董事;公司监事汪玉君任西藏昌都高争建材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西藏建工建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藏建集团”)总经济师、财务经理,对本议案回避了表决。

《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会议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1票回避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与控股股东及子公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2022年度,公司拟与控股股东藏建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交易价格根据市场定价原则,预计1131万元。关联监事汪玉君为控股股东藏建集团总经济师、财务经理。

《关于与控股股东西藏建工建材集团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的公告》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西藏高争民爆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1月15日

证券代码:002827　　证券简称:高争民爆　　公告编号:2022-006

西藏高争民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西藏高争民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22年度拟与关联方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雅化集团公司”)、雅化集团绵阳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雅化公司”)、西藏中金新联爆破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新联”)、西藏昌都高争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昌都高争”)进行日常关联交易,关联交易预计总额为8,400万元,交易价格根据市场定价原则确定。去年同类采购交易实际发生总额为6,347.28万元,同类销售交易实际发生总额为92,844.21万元。

以上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已经2022年1月13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多吉罗布和白永生回避表决,公司监事王川任雅化集团绵阳实业有限公司总经理;公司监事巴桑顿珠任西藏中金新联爆破工程有限公司董事,公司监事汪玉君任西藏昌都高争建材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西藏建工建材集团有限公司总经济师、财务经理,对本议案回避表决。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该事项在董事会的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预计2022年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采购产品	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雅化集团绵阳实业有限公司	炸药、管类、索类	市场价格	3,000	0	2,643.12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	西藏中金新联爆破工程有限公司	炸药、管类、索类	市场价格	3,000	0	4,995.92
向关联人提供爆破施工服务	西藏昌都高争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爆破服务	市场价格	2,400	41.73	234.50

(三)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截止2021年12月31日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	截止2021年12月31日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截止2021年12月31日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采购产品	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雅化集团绵阳实业有限公司	炸药、管类、索类	2,643.12	3,200	37.90%	-17.40%	2021年4月20日披露的《关于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编号:2021-012),2021年12月28日披露的《关于新增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2021-040)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	西藏中金新联爆破工程有限公司	炸药、管类、索类	4,995.92	6,000	27.06%	-16.73%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不适用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不适用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1、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高欣

注册资本:115,256.252万元人民币

住所:四川省雅安市经济开发区永兴大道南段99号

成立日期:2001年12月25日

雅化集团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状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2020年度	2021年9月30日/2021年前三季度
总资产	606,656.13	824,030.33
净资产	513,075.42	603,096.61
营业收入	325,015.85	344,590.81
归母净利润	32,384.33	63,228.43

注:关联方为上市公司,最近一期财务数据尚未披露,不能提供。

主营业务:许可项目:民用爆炸物品生产;民用爆炸物品销售;道路货物运输(含危险货物);水路危险货物运输;道路货物运输(网络货运);爆破作业;建筑物拆除作业(爆破作业除外);危险化学品生产;危险化学品经营;危险化学品仓储;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纸制品制造;纸制品销售;企业总部管理;企业管理咨询;安全咨询服务;工程管理服务;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电工器材销售;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有色金属铸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报关业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关联关系:雅化集团公司为本公司股东的一致行动人的控股股东,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条的规定,公司与雅化集团公司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履约能力分析:根据上述关联方的财务状况和以往年度的执行情况,所有交易均能按照交易合同约定履行,提供的产品质量较好,供货及时,能够满足本公司的需求,具备较好的履约能力。

经查询,雅化集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雅化集团绵阳实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川

注册资本:17,710万元人民币

住所:绵阳市游仙区新桥镇

成立日期:1998年05月11日

雅化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状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2020年度	2021年9月30日/2021年前三季度
总资产	72,048.31	81,946.27
净资产	56,199.68	64,381.92
营业收入	44,969.70	42,711.92
净利润	10,178.23	12,573.03

注:关联方为上市公司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合并报表内的子公司,最近一期财务数据尚未披露。

主营业务:民用爆破器材的生产、销售。电镀及金属表面加工处理,金属材料加工,技术服务及咨询;机械设备制造、销售、安装、租赁及维修;钢材、建筑材料销售,环保设备制造、安装;自有房屋租赁;装卸业务;进出口贸易(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以上经营范围中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关联关系:雅化公司高管王川任公司监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条第二款第四项的规定,公司与雅化公司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履约能力分析:根据上述关联方的财务状况和以往年度的执行情况,所有交易均能按照交易合同约定按时履行,提供的产品质量较好,供货及时,能够满足本公司的需求,具备较好的履约能力。

经查询,雅化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3、西藏中金新联爆破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龙运杰

注册资本:6,000万元人民币

住所:墨竹工卡县甲玛乡孜孜荣村

成立日期:2011年06月07日

中金新联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状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2020年度	2021年9月30日/2021年前三季度
总资产	14,741.94	14,762.08
净资产	5,100.17	5,243.46
营业收入	10,450.89	7,730.46
净利润	167.21	37.97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爆破设计施工、安全监理、安全评估(有效期至:2024年5月18日),矿山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爆破技术咨询与爆破技术服务;现场混装多孔粒铵油炸药、现场混装乳化炸药生产;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园林绿化工程、消防设施工程、公路工程设计、施工;矿产资源开采、采掘工程(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自主开展法律法规未禁止、限制的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许可证件为准)

与公司关联关系:本公司监事巴桑顿珠任中金新联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条第二款第(四)项的规定,公司与中金新联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履约能力分析:根据上述关联方的财务状况和以往年度的执行情况,所有交易均能按照交易合同约定按时、足额支付货款,具备较好的履约能力。

经查询,中金新联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4、西藏昌都高争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大次仁

注册资本:78602.5641万元人民币

住所:西藏昌都市卡若区特贡村经济技术开发区(水泥厂)

成立日期:2012年05月28日

昌都高争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状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2020年度	2021年9月30日/2021年前三季度
总资产	220,751.94	195,168.16
净资产	111,832.41	100,756.39
营业收入	50,516.56	16,263.92
净利润	5,176.74	-8,005.50

主营业务:各种水泥、水泥制品、商品熟料、石膏、石粉、石灰碎石的生产、加工和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关联关系:昌都高争控股股东为西藏建工建材集团,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条第二款第(二)项的规定,公司与昌都高争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履约能力分析:根据上述关联方的财务状况和以往年度的执行情况,所有交易均能按照交易合同约定按时、足额支付货款,具备较好的履约能力。

经查询,昌都高争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定价政策与定价依据

本公司主要向雅化集团公司、雅化公司采购炸药、管类、索类等产品,向中金新联销售炸药、管类、索类等产品;本公司向昌都高争提供建筑爆破施工服务。

向关联方购买商品:参考市场同类商品的价格,充分做好比质比价,寻找最优方案。向关联方销售产品:销售价格不低于公司向无关联第三方提供同类产品的市场平均价格。向关联方提供爆破施工服务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均按照平等互利、等价有偿、公平公允的市场原则,以公允的价格和交易条件,确定双方的权利义务关系。

(二)关联交易协议

公司将适时与关联方根据实际情况在预计金额范围内签署关联交易的合同或协议。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拟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能够充分利用关联双方的产业优势,有利于资源整合,促进专业化管理,发挥协同效应,实现效率最大化,是合理的、必要的;一定程度上亦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经营,确保经营的稳定性和安全性,对公司的主营业务发展具有积极意义。上述关联交易定价结算办法是以市场价格为基础,交易的风险可控,体现公平交易、协商一致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公司相对于其他各关联方,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独立,上述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公司主要业务没有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预计此类关联交易将持续进行。

五、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1、事前认可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因市场需求增长和成本控制考虑,向关联方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雅化集团绵阳实业有限公司、西藏中金新联爆破工程有限公司、西藏昌都高争建材股份有限公司等关联方采购、销售以及提供爆破服务等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经营产生,符合公司利益。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均按照平等互利、等价有偿、公平公允的市场原则,以公允的价格和交易条件,确定双方的权利义务关系,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公司亦不会因此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产生依赖。关联交易预计发生金额符合公司正常经营计划。

独立董事同意将《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提交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

2、独立意见

公司预计2022年从关联方采购商品、向关联方销售商品、向关联方提供爆破施工服务的交易,为公司日常经营产生,符合公司利益,交易价格将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及市场化定价的原则。议案经出席董事会有表决权的非关联董事过半数审议同意,交易及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

综上,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此次议案有利于公司整体利益的实现,同时也考虑了公司生产经营实际和公司中小股东意愿,不存在损害中小投资者的情况。

六、备查文件

1、西藏高争民爆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2、西藏高争民爆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之事前认可意见;

4、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之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西藏高争民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15日

证券代码:002827　　证券简称:高争民爆　　公告编号:2022-007

西藏高争民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控股股东西藏建工建材集团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情况

(一)关联交易概述

2022年度,西藏高争民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高争民爆”)拟与关联方控股股东西藏建工建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藏建集团”)的子公司西藏建投工程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投工程”)、西藏日申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日申租赁”)、西藏高争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争投资”)、西藏高争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争物业”)进行关联交易,价格根据市场定价原则,关联交易预计总额为1,131万元。

(二)董事会审批情况

前述关联交易已经2022年1月13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多吉罗布为藏建集团董事长、白永生为藏建集团副董事长、总经理回避了表决。独立董事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本次关联交易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重组上市,亦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批准,由于公司与交易对手方的控股股东均为藏建集团,交易方属于公司关联法人,故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四)关联交易内容的基本情况及交易金额

交易对手方	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
建投工程	建筑服务	600万元
日申租赁	车辆租赁	200万元
高争投资	办公室租赁	180万元
高争物业	物业服务	151万元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 西藏建投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熊万奎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100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40091MA6T3RH61G

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建投工程为藏建集团全资子公司西藏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实际控制人: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住所:拉萨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大连路以西、格桑路以北总部经济基地(B栋)1单元5层503号

成立日期:2017年8月29日

建投工程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状况如下:

单位:万元

报告期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020年度/2020年12月31日	9,171.82	780.67	14,949.26	608.33
2021年度/2021年12月31日	29,473.09	1,148.38	29,095.82	364.71

经营范围: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市政公用工程总承包;综合管廊、海绵城市、供暖工程、市政工程、棚户区改造、商业配套设施、旧城改造、城市综合体、特色小镇、景区旅游的投资、管理、建设、维护、运营(不含金融和经纪业务、不得向非合格投资者募集、销售、转让私募产品或者私募产品收益权);钢结构工程(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自主开展法律法规未禁止、限制的经营活动)。

与公司关联关系:建投工程为藏建集团全资子公司西藏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该关联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第二款第(二)项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公司与建投工程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履约能力分析:根据上述关联方的财务状况,公司认为关联方具备较好的履约能力。

经查询,建投工程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 西藏日申租赁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拉巴次仁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50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40191MAB04GF910

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日申租赁为藏建集团控股子公司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天路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实际控制人: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住所:西藏自治区拉萨市柳梧新区百益南岸小区5栋4单元703号

成立日期:2021年5月12日

日申租赁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状况如下:

单位:万元

报告期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020年度/2020年12月31日	0	0	0	0
2021年度/2021年12月31日	828.03	697.72	33.40	-12.28

经营范围:小微型客车租赁经营服务;住房租赁;汽车装饰用品销售;日用百货销售;通信设备销售;汽车新车销售;国内贸易代理;企业管理;商务秘书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建筑装饰材料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五金产品零售;电线、电缆经营;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制造(象牙及其制品除外);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砼结构构件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轻质建筑材料销售;建筑材料销售;金属材料销售;建筑工程用机械销售;网络设备销售;农业机械销售;办公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以上经营范围以登记机关核定为准)

与公司关联关系:日申租赁为藏建集团控股子公司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天路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该关联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第二款第(二)项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公司与日申租赁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履约能力分析:根据上述关联方的财务状况,公司认为关联方具备较好的履约能力。

经查询,日申租赁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3. 西藏高争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韩灏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100,0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40194MA6TCMD96M

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高争投资为藏建集团全资子公司;实际控制人: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住所:西藏拉萨市北京西路133号原矿业办公楼

成立日期:2018年12月5日

高争投资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状况如下:

单位:万元

报告期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020年度/2020年12月31日	73,150	52,936	6,836	959
2021年度/2021年12月31日	150,195.72	68,027.27	36,721.20	512.90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对建材、文化、旅游、健康、科技、信息产业的投资建设、基础设施投资建设(以上经营范围不得从事股权投资业务;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吸收公开存款、发放贷款;不得从事证券、期货类投资;不得公开交易证券类投资产品或金融衍生产品;不得经营金融产品、理财产品和相关衍生业务);房地产开发销售;房屋租赁;矿产品(不含危化品和易燃易爆、易制毒化学品)和建材产品销售(不含钢材木材);现代物业管理(不含保安业务);农牧产品生产销售及技术研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自主开展法律法规未禁止、限制的经营活动)

与公司关联关系:高争投资为藏建集团全资子公司,该关联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第二款第(二)项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公司与高争投资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履约能力分析:根据上述关联方的财务状况,公司认为关联方具备较好的履约能力。

经查询,高争投资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4.西藏高争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黄维本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56.1858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40000710907352D

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高争物业为藏建集团全资子公司高争投资的全资子公司;实际控制人: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住所:拉萨市北京西路133号

成立日期:1999年9月13日

高争物业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状况如下:

单位:万元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020年度/2020年12月31日	1,067	-406	1,235	310
2021年度/2021年12月31日	1489.03	-308.09	2073.37	201.96

经营范围:物业管理;房屋租赁;百货、建材销售;租赁;房产中介服务;餐饮管理;酒店管理;会议及展览服务;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单位后勤管理服务;房屋拆迁、建筑工程施工、园林绿化(不含爆破作业);家政服务;水电安装维护;停车场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关联关系:高争物业为藏建集团全资子公司高争投资的全资子公司,该关联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第二款第(二)项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公司与高争物业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履约能力分析:根据上述关联方的财务状况,公司认为关联方具备较好的履约能力。

经查询,高争物业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高争投资

1.标的资产概况。

租赁房产位于拉萨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林琼岗路18号,截止2021年12月31日账面原值如下:

单位:万元

租赁地点	账面原值	已计提折旧	账面净值
高争民爆办公楼	8,902.80	1,604.92	7,297.88

注:此数据为办公楼及公司周转房整体数据,高争投资只租赁其中2层。

2、租赁资产为固定资产,已进行抵押贷款(2019年6月因公司流动资金不足,公司将科研楼抵押贷款用于修建703仓库搬迁项目建设和昌都办公楼建设),不存在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

(二)高争物业

1.物业基本情况

名称:西藏高争民爆股份有限公司科研楼及周转房物业管理。

物业类型:办公区、生活区物业。

坐落位置:西藏拉萨市经济技术开发区A区林琼岗路18号。

物业面积:16,668平方米

2.主要委托管理事项

客户服务:为高争民爆科研楼场地提供保洁服务、收发快递、邮件、会议服务等;

秩序维护:提供公共区域的日常保安巡逻、车辆指挥停放管理、消防及监控管理工作;物业服务区内的绿化养护,物业服务区内的共用部位、共用设备设施的日常管理以及维护;

工程维修:负责公共区域内所有灯具、开关、插座以及排水等的零星修缮(不含整体亮化工程)。

电梯的维护保养:高争物业经公司同意将经济技术开发区高争民爆科研楼及职工周转房内电梯的维修保养业务转包给具有特种设备专业资质的维保单位,但不得将本物业的整体管理责任及义务转让给第三方,同时必须继续履行日常运行保养及安全监督管理;

监督管理:提供物业共用部位、公用设施设备的日常运行保养、巡视及外包单位的管理;

代收高争民爆的水电费,建立收费台账,每月20日前向高争民爆提供收支报表及代收款事项;物业服务档案和物业档案的保管。

四、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根据公司《关联交易内部控制及决策制度》规定,公司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市场交易原则,本次有关交易均根据拉萨市场价格并经交易双方平等协商确定价格,签订相关关联交易协议。

五、关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建投工程

公司703总库维修项目拟与建投工程签订施工合同,交易价格根据拉萨市场定价原则,合同金额为130,000元;

公司生产线维修项目拟与建投工程签订施工合同,交易价格根据拉萨市场定价原则,合同金额为280,000元;

公司林芝、日喀则、阿里仓库增设导爆索隔墙项目拟与建投工程签订施工合同,交易价格根据拉萨市场定价原则,合同金额为120,000元;

公司科研楼装修改造项目拟与建投工程签订施工合同,交易价格根据拉萨市场定价原则,合同金额为320,000元。

公司因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需要拟与建投工程签订施工合同对公司各地区仓库进行维修服务,交易价格根据拉萨市场定价原则,合同金额为2,146,460元。

以上项目支付结算方式主要为工程施工完毕经双方验收合格,一次性支付90%左右工程款,预留5%-10%的质保金。相关合同尚未签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将签署相关合同。

(二)日申租赁

1.公司与日申租赁签订《汽车经营租赁合同》,租用一台别克GL8(车牌号为:藏A9W166),租期为六年,租赁费用为451,440元;

2. 公司拟与日申租赁签订《汽车经营租赁合同》,拟租用两台奥迪A6L(车牌号为藏A8X771、沪C858ZT),租期为八年,租赁费用为1,632,000元;

使用期限车辆实际发生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车船使用税、保险费、燃油费、过路费、停车费、修理费等一切费用公司自行承担。

经公司对西藏自治区内、区外市场调研比价日申租赁车辆年租金仅为市场价格的70%-80%,相关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发展需求。

部分合同尚未签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将签署相关合同。

(三)高争投资

公司将办公楼部门办公室出租给高争投资,租赁价格根据拉萨市场定价原则,在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关联交易后,将适时与关联方签署关联交易协议。

(四)高争物业

高争物业给公司提供物业管理服务,物业服务价格根据拉萨市场定价原则,在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关联交易后,将适时与关联方签署关联交易的合同或协议。

六、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拟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并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等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公司与关联方定价是根据市场原则,经公司与关联公司反复进行商业谈判所确定,充分体现了各方的商业利益,完全符合市场化定价原则,定价公允。

上述关联交易存在一定的必要性,但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预计此类关联交易将持续进行。

七、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情况

当年年初至披露日公司与西藏建工建材集团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发生关联金额合计为11.93万元。

八、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一)事前认可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拟与西藏建投工程建设有限公司、西藏日申租赁有限公司、西藏高争投资有限公司、西藏高争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交易价格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及市场化定价的原则,没有侵害公司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此项关联交易是合理的。

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同时,关联董事应回避表决。

(二)独立意见

本着独立、客观判断的原则,独立董事认真审阅了公司与西藏建工建材集团有限公司的子公司签订相关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认为:西藏建投工程建设有限公司、西藏日申租赁有限公司、西藏高争投资有限公司、西藏高争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等关联方交易价格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及市场化定价的原则。在议案表决时,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执行了有关的回避表决制度。交易及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

九、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2、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4、独立董事意见。

5、关联交易情况概述表

特此公告。

西藏高争民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15日

证券代码:688586　　证券简称:江航装备　　公告编号:2022-001

合肥江航飞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年1月14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安徽省合肥市延安路35号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0
普通股股东人数	10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300,302,488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300,302,488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74.38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74.38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公司董事长宋祖铭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2人,公司监事会主席李开省先生因退休未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3、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修订《